

证券代码：301607

证券简称：富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5%整数倍 且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东主动减持、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致。
- 2、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比例主动、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 5%以上股东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高电新”）的持股比例从 7.2434%主动、被动稀释至 4.6597%，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500 号），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1,814,408 股，新增股份预计将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55,420,399 股增加至 167,234,807 股。

本次发行中，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长高电新不是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发行完成后，持股比例从 7.2434%被动稀释至 4.6597%，触及 5%整数倍，且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星北路三段 393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5 月 11 日			
权益变动过程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长高电新持有公司股份 8,041,202 股，持股比例为 7.2434%，经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增至 11,257,683 股，持股比例不变。2025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长高电新减持 3,465,000 股，减持后持有 7,792,683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139%。</p> <p>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1,814,408 股，总股本由 155,420,399 股增加至 167,234,807 股。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长高电新不是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发行完成后，持股比例从 5.0139% 被动稀释至 4.6597%，触及 5% 整数倍，且不再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p> <p>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p>			
股票简称	富特科技	股票代码	301607	
变动类型（可多选）	上升 <input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A 股	-248,519	-2.5837（主动稀释、被动稀释）		
合计	-248,519	-2.5837（主动稀释、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041,202 ^{注2}	7.2434	7,792,683	4.65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041,202 ^{注2}	7.2434	7,792,683	4.65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 《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 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 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 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 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注：

- 1) 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比例按总股本 167,234,807 股为计算口径；
- 2) 首次公开发行后长高电新持有公司股份 8,041,202 股，持股比例为 7.2434%，经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增至 11,257,683 股，持股比例为 7.2434%。2025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长高电新减持 3,465,000 股，减持后持有 7,792,683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139%，详见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 3) 以上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